

東區區議會
多元化社區活動撥款—活動分類

團體類別	項目名稱
甲	互助委員會、業主立案法團及業主委員會
乙	非政府機構
丁	區議會、區議會／民政處轄下的委員會／工作小組／專責小組／指定團體及活動

活動類別	項目名稱
(a)	推廣文化及藝術的項目 - 可指地區文化及娛樂活動
(b)	推廣體育的項目 - 可指地區康樂及體育活動
(c)	推廣本地旅遊的項目 - 可指支持地區保育及綠化活動。活動必須以推廣旅遊為主，一般旅行活動並不符合多元化社區活動撥款推廣旅遊項目的定義。
(d)	促進社區關愛共融的項目 - 可指促進文化共融、相互尊重以及推廣義務工作的項目、建立社會資本及促進助人自助的活動及推廣社區關愛共融、加強社區建設、促進社會和諧以及鼓勵市民參與社區事務活動。